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17-066

债券代码：112473

债券简称：16 海普瑞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3号（201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独立董事任职情况及变动原因

姓名	职务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解冻	独立董事	2017.05.23	董事会换届
徐滨	独立董事	2017.05.23	董事会换届
哈继铭	独立董事	2017.07.21	个人原因请辞

（二）独立董事任职变动相关决定情况、新任独立董事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1、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变动相关决定情况及聘任安排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内容请参见2017年4月28日、2017年5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公司新任独立董事聘任安排如下表：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持有公司股份/债券
哈继铭	独立董事	2017.05.23—2020.05.22	无
陈俊发	独立董事	2017.05.23—2020.05.22	无

2107年7月，哈继铭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委员会相关职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内容请参见2017年7月5日、2017年7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公司新任独立董事聘任安排如下表：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持有公司股份/债券
王肇辉	独立董事	2017.07.21—2020.05.22	无

2、公司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哈继铭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民，经济学博士。1993年8月至2004年4月担任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亚太部高级经济师，2004年4月至2010年10月担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2010年10月至2017年4月担任高盛亚洲投资管理部首席策略师。2017年5月23日至2017年7月21日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哈继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和债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哈继铭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陈俊发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注册资产评估师。1988年7月至1990年8月担任武汉钢铁公司技术员，1993年7月至1997年12月担任深圳中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1998年1月至2000年10月担任深圳维明资产评估事务所所长助理，2000年10月至2007年4月历任深圳市中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年4月至2009年12月担任深圳金开中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6

年3月担任深圳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担任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市丽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俊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和债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陈俊发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肇辉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能源系。2001年至2009年担任中国大学生杂志社资深记者，2009年至2011年担任英诺维申（北京）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公关负责人，2011年至2015年7月担任北京创新方舟科技有限公司公关负责人，2015年9月至2016年4月担任创新工场（北京）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创立如川投资基金并担任管理合伙人。

王肇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和债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王肇辉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审核情况

新任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独立董事变动的影响分析

两次独立董事变动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